

# 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告

(2024)浙01破192号之一

2026年5月26日，本院根据东方龙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的申请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二条、第一百零七条之规定，裁定宣告东方龙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破产。

特此公告。



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

2026年5月26日